

大成月月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

重 要 提 示

大成月月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大成理财21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基金转型变更而来。基金转型经大成理财21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自2014年9月12日起,由《大成理财21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大成月月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备案,但并不表明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属于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普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承诺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至日为2016年3月12日(其中人员变动内容的更新以公告日期为准),有关财务数据和基金净值表更新截至日为2015年12月31日,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设立日期:1999年4月12日

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公司股东为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48%),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5%),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5%)、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四家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卓

电话:0755-83183388

传真:0755-83199588

联系人:肖剑

(二)主要人员情况

1.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会:

刘卓先生,董事长,工学学士。曾任职于共青团哈尔滨市委,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2007年6月,任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年8月,任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2年4月,任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11月至今,任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4年12月15日起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靳天鹏先生,副董事长,国际法学硕士。1991年7月至1993年2月,任职于共青团湖南省委;1993年3月至12月,任职于深圳市国际经济与法律咨询公司;1994年1月至6月,任职于深圳市蛇口律师事务所;1994年7月至1997年4月,任职于蛇口律师事务所;1997年5月至2015年1月,先后任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方总部研究员、南方总部机构管理部总经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业务部总经理助理、资产管理部投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零售交易部总经理。

罗登攀先生,董事,总经理,耶鲁大学经济学博士。具注册金融分析师(CFA)、金融风险管理师(FRM)资格。曾任毕马威(KPMG)法律诉讼部资深咨询师、金融部资深咨询师,以及SLCCG诉讼和咨询公司合伙人;2009年至2012年,任中国证监会规划委员会专家顾问委员会,机构部创新处负责人,兼任国家“千人计划”专家;2013年2月至2014年10月,任中信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执委会委员。2014年11月26日起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3月起兼任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10月起兼任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周雄先生,董事,金融学博士,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1987年8月至1993年4月,任厦门大学经济系教师;1993年4月至1996年8月,任华夏证券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经理;1996年8月至1999年2月,任人民日报社事业发展局管理处副处长;1999年2月至今任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历任副总裁、总裁,现任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裁。

孙林先生,董事,博士研究生在读。具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现任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二部董事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2012年6月起,兼任镇江银河创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黄隽女士,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现任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大学经济学院院长助理,中国人民艺术基金研究副所长。

叶林先生,独立董事,法学博士。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民商法教研室主任,博士生导师、国家社会科学重点项目中国民事法律史研究项目中心兼职教授。

吉敏女士,独立董事,金融学博士,现任东北财经大学讲师,教研室主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国家级教学团队成员,东北财经大学金融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主要从事金融产业组织结构、银行业竞争方面的研究。参与两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三项国家社科基金、三项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一般项目,多项省级创新团队项目,并负责撰写项目总结报告,在国内财经类期刊发表多篇学术论文。

金李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英国牛津大学商学院终身教员正教授(博士生导师)和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讲席教授(博士生导师)。金融系联合主任,院长助理,北京大学国家金融研究中心主任。曾在英国哈佛大学商学院任教十多年,并兼任哈佛大学费正清东亚研究中心执行理事。

监事会:

陈希先生,监事长,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专业研究生,高级经济师。2006年被亚洲风险与危机管理协会授予“企业风险管理师”资格。2007年起任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至2012年7月,党委委员;2010年7月起,兼任吉林省国家生物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吉林省国家汽车电子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2年6月起,兼任镇江银河创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7月起至今,任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

吴萍女士,职工监事,文学学士。1991年至1992年任中国银行深圳分行国际业务部会计。1993年至1998年任日本三和银行深圳分行单证部、信贷部主任。1999年至2009年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审计部经理、高级经理。2010年6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计划财务部高级会计师、总监察理,现任计划财务部副总监。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杜鹏女士,督察长,研究生学历。1992年-1994年,历任原中国银行陕西省信托咨询公司证券部驻上交所市代表、上海业务部负责人;1994年-1998年,历任广东省南方金融服务总公司投资基金管理部证券投资部副经理、广东华侨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资产管理部经理;1998年9月参与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筹建;1999年3月起,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2009年3月-2015年7月兼任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钟鸣先生,副总经理,金融学硕士。曾任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资金计划部职员,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研究员,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高级投资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兼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2014年3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公司助理总经理,2014年11月起兼任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肖剑先生,副总经理,公共管理硕士。曾任深圳市南山区委(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广聚投资控股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处长。2015年1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公司副总经理。

钟鸣先生,副总经理,金融学硕士。曾任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资金计划部职员,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研究员,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高级投资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兼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2014年3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公司助理总经理,2014年11月起兼任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温智敏先生,大本科学历。曾任新疆精河县党委办公室副主任、新疆精河县团委副书记、新疆精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新疆精河县八家户农场党委书记。新疆精河县党委办公室副主任、新疆精河县团委副书记、新疆精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新疆精河县八家户农场党委书记。

周立新先生,副总经理,大本科学历。曾任新疆精河县党委办公室副主任、新疆精河县团委副书记、新疆精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新疆精河县八家户农场党委书记。新疆精河县党委办公室副主任、新疆精河县团委副书记、新疆精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新疆精河县八家户农场党委书记。

胡平先生,执行董事,国际律师。2002年至2006年任中银国际投行务部副总裁,2006年至2009年任香港三山投资公司董事总经理,2009年至2014年任标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中国银行业务主管。2015年4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任首席战略官,2015年8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温智敏先生,大本科学历。2000年至2002年就职于Hutton & Williams美国及国际律师事务所,2002年至2006年任中银国际投行务部副总裁,2006年至2009年任香港三山投资公司董事总经理,2009年至2014年任标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中国银行业务主管。2015年4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任首席战略官,2015年8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立新先生,副总经理,大本科学历。曾任新疆精河县党委办公室副主任、新疆精河县团委副书记、新疆精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新疆精河县八家户农场党委书记。新疆精河县党委办公室副主任、新疆精河县团委副书记、新疆精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新疆精河县八家户农场党委书记。

胡平先生,执行董事,国际律师。2002年至2006年任中银国际投行务部副总裁,2006年至2009年任香港三山投资公司董事总经理,2009年至2014年任标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中国银行业务主管。2015年4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任首席战略官,2015年8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立新先生,副总经理,大本科学历。曾任新疆精河县党委办公室副主任、新疆精河县团委副书记、新疆精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新疆精河县八家户农场党委书记。新疆精河县党委办公室副主任、新疆精河县团委副书记、新疆精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新疆精河县八家户农场党委书记。

胡平先生,执行董事,国际律师。2002年至2006年任中银国际投行务部副总裁,2006年至2009年任香港三山投资公司董事总经理,2009年至2014年任标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中国银行业务